

## 心理健康與諮商輔導組 經費使用通知

受文者：各系所導師業務承辦人（煩請轉知）

承辦單位：心理健康與諮商輔導組 連絡電話：50326 林淑娟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01 月 23 日

附 註：本通知以書面及 E-mail 並行傳送

事 由：檢送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系所學生輔導活動費補發名冊（附件一、二）、學生輔導活動費使用及核銷注意事項（附件三）各一份，請參考辦理。

附註：(101 學年度各系導師輔導工作獎勵獲獎之各系，請於 103 年 1 月起至 103 年 12 月底編列於各系學生輔導活動經費項下專款專用)



心理健康與諮商輔導組 啟

103 年 01 月 23 日